

证券代码：837075

证券简称：环宇环保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辽宁环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3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王宇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丛丽丽、王天宇、王法平、张道伟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会议的议案和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辽宁环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为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战略规划，拟进行业务发展和内部治理结构调整。为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有效整合公司内外资源，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按相关要求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文件；
- (2) 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 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一切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环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辽宁环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4日